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保安局



The Government of the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Security Bureau
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

[譯本]

2 Tim Mei Avenue, Tamar, Hong Kong

本函檔號 Our Ref.: SBCR 3/1486/98

來函檔號 Your Ref.:

電話號碼 TEL. NO. : 2810 2302

傳真號碼 FAX. NO. : 2524 3762

來函傳真 YOUR FAX : 2543 9197

香港中區
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秘書處
(經辦人：戴敬慈女士)

戴女士：

與中區軍用碼頭相關的附屬法例小組委員會

就你於 2019 年 5 月 24 日來函要求的資料，以下為我們對來函中倒數第二段提出的兩點的綜合回覆 –

2019 年 4 月 10 日，一名市民(「申請人」)提交了司法覆核許可申請通知書，展開 HCAL 979/2019 的司法覆核訴訟。有關申請要求法院，對(i)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 2019 年 1 月 22 日批准《中區(擴展部分)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/H24/8》的決定及(ii)城市規劃委員會於 2014 年 2 月 14 日不修訂該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的決定，批出司法覆核許可。申請人同時申請暫時強制令，在等待司法覆核決定的期間，限制政府轉讓或處置中區軍用碼頭(或採取措施引致或造成中區軍用碼頭的轉讓或處置)。

我們理解，截至此回函發出當日為止，申請人的司法覆核許可申請及/或暫時強制令申請的聆訊日期尚未定出；申請人的司法覆核申請沒有獲批出許可，目前亦沒有任何已作出的暫時強制令會影響現正進行的立法工作。

保安局局長
(陳子琪 代行)

2019 年 5 月 28 日